证券代码：688004　　证券简称：博汇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0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王广志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广志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王广志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广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王广志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公司及董事会对王广志先生任职期间的辛勤付出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鉴于王广志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王广志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王广志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

二、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李翔宇先生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李翔宇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翔宇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担任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翔宇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参加科创板独立董事视频课程学习并取得学习证明。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

附件：李翔宇先生简历

李翔宇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 年 8 月至 1998 年 4 月，在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东方计量测试研究所担任工程师；1998 年 5 月至 2008 年 12 月，在爱立信中国有限公司担任高级顾问；2009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在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总监职务；2019 年至今在深圳市融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担任执行合伙人；2018 年 4 月至 2022 年 12 月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李翔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004　　证券简称：博汇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6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变更通知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3 日、2024 年 4 月 12 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孙传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职、勤勉尽责，有效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并积极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利用专业知识，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符合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博汇科技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根据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和经营成果，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编制了 2024 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发展需求，兼顾公司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中远期发展规划，本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1 股，合计转增 23,288,000 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6,800,000 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0,088,000 股。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关于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岗位主要职责及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津贴）方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已回避表决，并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岗位主要职责及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董事张永伟、郭忠武为关联董事，董事孙传明与郭忠武为一致行动人，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天职国际的专业资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独立董事提交的自查报告，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独立董事王广志、林峰、王冬梅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李翔宇先生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李翔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翔宇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担任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董事任职资格。根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将择期召开股东大会，届时将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相关议案。公司将择期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并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206　　证券简称：有研新材　　公告编号：2024-030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有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4 月 17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 号 D 座中国有研大厦 18 层 有研新材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9,368,85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725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杨海先生主持，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其中董事江轩先生以腾讯会议形式参会；独立董事吴玲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其中监事董孟阳先生以腾讯会议形式参会；

3、董事会秘书杨阳女士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管庞欣以腾讯会议形式列席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了现场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33,100	57.8885	16,537,389	42.1115	0	0.0000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63,100	57.9649	16,507,389	42.0351	0	0.0000

2.02 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39,600	57.9050	16,530,889	42.0950	0	0.0000

2.03 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39,600	57.9050	16,530,889	42.0950	0	0.0000

2.04 议案名称：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39,600	57.9050	16,530,889	42.0950	0	0.0000

2.05 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63,100	57.9649	16,507,389	42.0351	0	0.0000

2.06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数量和投向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63,100	57.9649	16,507,389	42.0351	0	0.0000

2.07 议案名称：限售期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63,100	57.9649	16,507,389	42.0351	0	0.0000

2.08 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63,100	57.9649	16,507,389	42.0351	0	0.0000

2.09 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39,600	57.9050	16,530,889	42.0950	0	0.0000

2.10 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39,600	57.9050	16,530,889	42.0950	0	0.0000

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33,100	57.8885	16,537,389	42.1115	0	0.0000

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56,600	57.9483	16,513,889	42.0517	0	0.0000

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56,600	57.9483	16,513,889	42.0517	0	0.0000

6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63,100	57.9649	16,507,389	42.0351	0	0.0000

7 议案名称：关于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56,600	57.9483	16,513,889	42.0517	0	0.0000

8 议案名称：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56,600	57.9483	16,513,889	42.0517	0	0.0000

9 议案名称：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7,714,157	99.4818	1,597,500	0.5002	57,200	0.0180

10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542,800	57.4039	16,649,189	42.3961	78,500	0.2000

11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786,600	58.0247	16,483,889	41.9753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2,733,100	57.8885	16,537,389	42.1115	0	0.000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763,100	57.9649	16,507,389	42.0351	0	0.0000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2,739,600	57.9050	16,530,889	42.0950	0	0.0000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2,739,600	57.9050	16,530,889	42.0950	0	0.0000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2,739,600	57.9050	16,530,889	42.0950	0	0.0000
2.05	发行数量	22,763,100	57.9649	16,507,389	42.0351	0	0.0000
2.06	募集资金数量和投向	22,763,100	57.9649	16,507,389	42.0351	0	0.0000
2.07	限售期	22,763,100	57.9649	16,507,389	42.0351	0	0.0000
2.08	上市地点	22,763,100	57.9649	16,507,389	42.0351	0	0.0000
2.09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2,739,600	57.9050	16,530,889	42.0950	0	0.0000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22,739,600	57.9050	16,530,889	42.0950	0	0.0000
3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22,733,100	57.8885	16,537,389	42.1115	0	0.0000
4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22,756,600	57.9483	16,513,889	42.0517	0	0.0000
5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2,756,600	57.9483	16,513,889	42.0517	0	0.0000
6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2,763,100	57.9649	16,507,389	42.0351	0	0.0000
7	关于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2,756,600	57.9483	16,513,889	42.0517	0	0.0000
8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22,756,600	57.9483	16,513,889	42.0517	0	0.0000
9	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37,615,789	95.7864	1,597,500	4.0679	57,200	0.1457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22,542,800	57.4039	16,649,189	42.3961	78,500	0.2000
11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22,786,600	58.0247	16,483,889	41.9753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中，议案 1、2、3、4、5、7、8、9、10、11 为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9 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表决通过；议案 1、2、3、4、5、7、8、10、11 未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表决不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为：1、2、3、4、5、7、8、9、10、11。

3、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中，议案 1、2、3、4、5、6、7、8、10、11 为关联交易，控股股东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其持表决权股份数 280,098,368 股，回避表决股份数 280,098,368 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汉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郑光远、林光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形成的《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 2024-032
债券代码：185567、250772　　债券简称：22 格地 02、23 格地 01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下午 15:00-16:3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通过视频录播结合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了公司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录播结合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就 2023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等投资者普遍关注的事宜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04 月 17 日下午 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人员：董事长陈辉先生，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黄一桓先生，独立董事李良琛先生，财务负责人高升业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的“提问预征集”栏目以及在线提问的方式，就所关心的问题与公司参会人员进行了沟通交流。

五、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详见附件。

六、其他事项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欢迎广大投资者通过电话、邮箱、上证 e 互动等多种形式与公司保持沟通和交流。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包括预征集提问）及公司回复情况

1、请问将珠海免税的财务报表纳入格力地产的 23 年报的法律依据是什么，是依据已经合并经营的事实吗？未经证监会批准的重组为何要纳入年报。

答：感谢您的关注，为保证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在监管部门审核期间财务数据的有效性，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模拟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公司 2023 年年报未将珠海免税集团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具体请您查阅公司于 3 月 30 日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谢谢！

2、2023 年公司销售情况不错，请问下 2024 年一季度公司的房地产板块销售情况如何？三亚湾壹号可售部分累计销售金额多少？公司珠海市场目前可售部分库存还有多少货值？重庆项目是否有计划进行整体出售？上海 2 个项目是否已经全部清盘？鉴于目前的房地产形势，建议公司全力加大折扣去库存。

答：感谢您的关注和建议，2024 年第一季度销售情况请留意公司将于 4 月 27 日披露的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目前公司库存房产项目主要集中在珠海、上海、重庆、三亚，公司正积极推进可售项目去化和存量资产盘活事宜，加速销售资金回笼。谢谢！

3、公司年度大会材料中董事会工作报告部分，2023 年公司管理层确实做了不少工作值得肯定，对于 2024 年的重点工作部署和战略方向是转型为构建以免税为主导的大消费产业格局，公司之前战略是精品房地产、大消费、大医药为方向，请问公司现在战略聚焦的原因是什么？战略方向是否有重大调整？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与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申请恢复重组审核的相关工作，若本次重组实施完成，将推动公司向以免税业务为主导的大消费主业高质量转型发展。谢谢！

4、公司总裁辞任以后，董事长一直兼任总裁，请问何时聘请新总裁？还是董事长就一直兼任总裁？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董事长代行总裁职责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有序开展，确保了公司经营稳定和规范运作。公司将根据经营发展和重组进展情况择机聘任总裁，并按照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谢谢！

5、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广州举行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专题培训——地方国企专场，请问贵司有派相关人员参加学习吗？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已派相关人员参加并购重组专题培训。

6、你好，为了加快重组进程，贵公司是否会出售旗下的重庆两江新区格力地产有限公司，上海海控太联置业有限公司和上海海控保联置业有限公司？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暂无出售上海和重庆项目公司的计划。谢谢！

7、公司之前发布的重组中止公告说，是由于珠海免税财务数据过期和格力地产被立案调查，现在这两个问题都已经解决了，为何还不恢复重组？是否存在其他实质性障碍？募集配套资金 70 亿有 34 亿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债务，是否合适？监管层是否支持房地产公司通过并购重组转型发展？

答：您好，2024 年 4 月 12 日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中提出：“加大并购重组改革力度，多措并举活跃并购重组市场。”公司将积极关注政策导向，持续以重组优先为原则，统筹协调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重组相关工作，并将根据本次重组相关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谢谢！

8、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被证监会立案调查，请问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造成影响吗？根据上交所最新的重组管理办法，重新聘请独立财务顾问交易所将直接终止审核，公司需要重新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吗？请分别回答。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重组事宜相关中介机构的合规情况，确保重组工作有序推进，并将根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谢谢！

9、能不能给个确认的说法：影响重组进程的因素是否已经消除？谢谢。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持续以重组优先为原则，统筹协调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重组相关工作，并将根据本次重组相关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谢谢！

10、房地产整个行业今年一季度销售情况都比较差，格力地产一季度销售情况如何？公司有没有向相关部门建言全面放开房地产市场？毕竟没有销售，就没有现金流，房地产公司很难熬过这个寒冬。

答：感谢您的关注和建议，2024 年第一季度销售情况请留意公司将于 4 月 27 日披露的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目前公司库存房产项目主要集中在珠海、上海、重庆、三亚，公司正积极推进可售项目去化和存量资产盘活事宜，加速销售资金回笼。谢谢！

11、为什么不进行市值维护？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高度重视市值管理工作，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努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可持续的价值。目前，公司与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申请恢复重组审核的相关工作，若本次重组实施完成，将推动公司向以免税业务为主导的大消费主业高质量转型发展，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显著提升，有望为广大投资者创造可持续的价值回报。

12、请问陈董，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是否减持完毕？作为前任董事长计划的股权激励措施，激励不到现任团队。公司未来是否会有员工持股计划激励措施？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 2024 年 3 月 10 日届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以及特定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规定，后续进展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持续关注并利用好中长期激励工具，激发团队和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

13、作为重要的珠海国资上市公司，除了做好业绩经营之外，有没有考虑多增加投资者交流，做好市值维护？

答：感谢您的关注和建议，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欢迎您通过电话、邮箱、上证 e 互动等多种形式与公司保持沟通和交流。

14、公司今年到期的短期债务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务合计有 54 多亿，公司年报披露货币资金 11 亿，今年公司销售如何？能否正常偿还债务？

答：感谢您的关注，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32 亿元，同比增长 16.95%，目前债务偿还情况良好、无逾期情形。公司将凭借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良好资信，多措并举，加快公司存货去化及存量资产盘活力度，持续降本增效，加强资金管理，全面稳定金融机构合作意愿，拓宽融资渠道，保持融资渠道的通畅，保障资金链的安全。

15、2024 年 1 月 3 日，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关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个人行李和寄递物品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文中明确说明横琴封关后不支持免税商品销售，请问珠免创新方项目是否跟据横琴不支持销售免税商品政策而中止，从而减少损失？没有横琴免税政策，请问如何应对？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将密切关注横琴相关政策情况，充分利用横琴区位联动优势，拓展公司增量业务。

16、公司此次与珠海免税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是中信证券和招商证券，中信证券日前被证监会立案调查，是否会导致格力地产重组中止？是否需要把中信证券更换掉才能继续推动重组？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重组事宜相关中介机构的合规情况，确保重组工作有序推进，并将根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谢谢！

17、180 亿的存货都是哪些楼盘，已经卖了多少，结转了多少，还有多少在施工。这个对于降低格力的资产负债率影响很大。按道理，格力的项目我能想到的只有：格力海岸 6 期有些尾盘（已经入住了），7 期去年预售证已经拿到（不知道销了多少），海德壹号按理应该卖完了吧（去年号称日光），公园海德好像在售？重庆两江总部公园（这个盘可能不好卖）？

答：感谢您的关注，目前公司库存房产项目主要集中在珠海、上海、重庆、三亚，公司正积极推进可售项目去化和存量资产盘活事宜，加速销售资金回笼，关于公司存货的详细情况您可参阅公司于 3 月 30 日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

18、你好，陈董：海汽集团都能重新修改重组方案，请问贵公司是否打算修改重组方案呢？建议修改配套募集资金，建议先发行股份购买珠免，等重组完成在配套募集资金。

答：投资者您好，公司正积极统筹协调各中介机构，推进重组相关工作。感谢您的建议！

19、2023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能理解目前的地产板块状况，但作为一名格地的投资人，我希望陈辉董事长能否考虑以其他的方式回报广大投资者，比如对广大股东发放消费、折扣券，免税集团的产品、洪湾中心渔港的海产品、格力的酒店等大消费板块的领域，既能增强投资者回报，也能拉动大消费的业绩，两全其美，国内 2023 年曾有奋达科技进行相关的分红回报方式。希望董事会考虑，谢谢。

答：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建议！

20、格力地产重组珠免集团，已花长达 4 年多的时间，目前还处于中止状态，而贵公司对外宣传说重组全国最快，中止状态从 2023 年 7 月至今，请问贵司重组快在哪？哪些条件不符合继续重组？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持续以重组优先为原则，统筹协调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重组相关工作，并将根据本次重组相关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谢谢！

21、你的报告中，多次提到重组对格力地产的决定性意义。原有的重组方案存在主要问题，与当前监管形势不符合：一是配套募集资金存在超募，而且部分募集资金用于继续开发房地产；二是与控股股东在房地产开发方面，存在同业竞争问题，而本次重组未将房地产业务置换出，相反还将由上市公司为其输血。建议调整方案，房地产置换出去，置入珠免剩余部分通过发行股份并配套募资。你们何时能推出新的重组方案？珠海国资委内部沟通完成了吗？

答：您好，感谢您的建议。

22、请问现在林强在格力地产或珠免集团处于什么职位？

答：您好，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收到公司董事、总裁林强先生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工作原因，林强先生辞去公司董事、总裁以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林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具体情况请您查阅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70）。

23、公司之前一直说条件具备，立即恢复向上交所提交申请。请问公司是如何理解立即这个词语，公司理解的立即如果用天数来表达的话，立即一般代表几天？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持续以重组优先为原则，统筹协调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重组相关工作，并将根据本次重组相关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谢谢！

本次重组尚需由公司向上交所申请恢复审核，并经上交所核准、中国证监会注册方可正式实施，最终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与注册，以及取得上述核准与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您注意本次重组的风险。

24、请董事长先生认真回答重组中止还有什么问题需要处理，什么时候能恢复？中信被立案会不会有影响以及增发资金会不会有减少？三亚合联项目裙楼六七月份能不能开始营业？谢谢！

答：感谢您的关注，公司与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申请恢复重组审核的相关工作，并将持续关注本次重组事宜相关中介机构的合规情况，确保重组工作有序推进。公司将根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三亚合联中央商务区项目正在正常推进中。谢谢！

25、请问黄董秘是否有两个东方财富格力地产股吧帐号用作宣传格力地产的新闻动态？

答：您好，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内容为准。感谢您的关注！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24-019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举行。会议在取得全体董事同意后，由董事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进行。

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公司 7 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王云林不再担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王云林不再担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24-02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举行。会议在取得全体董事同意后，由董事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王云林不再担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因年龄原因，王云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职务。离任后，王云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会谨向王云林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七日